**浙江省医疗器械检验研究院**

**采购公告**

**采购编号：MDST-2020-01**

**项目名称：冷链运输服务采购项目**

**采购单位：浙江省医疗器械检验研究院**

**日 期：2020-1-23**

**采购公告目录**

**第一部分 公告**

**第二部分 须知**

**第三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附表**

**第一部分 公告**

浙江省医疗器械检验研究院拟采购冷链运输服务采购项目，根据我国《政府采购法》、《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浙江省医疗器械检验研究院采购管理制度》《浙江省医疗器械检验研究院自行采购项目的采购规定》的相关规定，现公开进行采购，邀请符合资质要求的单位参加此次投标。

一、项目编号：MDST-2020-01

二、项目概况（内容、用途、数量、简要技术要求等）：

1.采购内容：IVD体外诊断试剂抽样冷链运输租车服务。

2.投标供应商应具有冷链运输的能力（包括冷链箱运输和冷链车运输）,有体外诊断试剂产品的运输经验，有专业的医疗器械运输团队。运输温度范围应覆盖-20摄氏度——35摄氏度。

3.投标供应商应是独立的第三方冷链物流公司，不应与体外诊断试剂行业有相关。

4.投标供应商应当具有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资质证书、货物专用运输（冷藏保鲜）资质证书，且需要具备第三类医疗器械运输资质。提供运输资质文件、运输设施设备和运输管理检测系统验证文件、承运人员资质证明运输过程温度控制及监测系统验证文件，以及承运方指定的冷链运输标准操作规程等相关文件。

5.投标供应商应保证医疗器械冷链运输的冷藏车应配备自动调控测温系统，该测温系统具有不间断检测、连续记录、数据储存、显示报警功能。冷藏车在运输过程中至少每隔五分钟自动记录一次实时短信等通讯方式向相关人员即时发出警报信息。提供冷藏车以及温测系统在使用前验证、定期验证的文件。

6.服务要求：供应商提供7\*24小时电话服务支持，接到采购人需求后，一般情况下24小时内响应并到达需求人指定地点，紧急情况下，供应商优先安排。如供应商未在约定时间内抵达，采购人可另行委托他人，费用由供应商支付。

7.项目预算（含税）：2.0万元，包含项目所涉及一切费用（含：人工费、材料设备费、税金等一切与项目完成所不可或缺的开支费用），采购人无须支付额外任何费用。

8.结算方式：据实结算。运输方每月向我方提供收费清单供我方进行核实，年底一次性结算。

9.响应方须提供报价明细。

三、采购公告的获取时间及地点等：

1．采购公告获取时间：2020年1月23日至2020年2月6日

2．获取采购公告方式：浙江省医疗器械检验研究院官网主页通知公告栏下载；浙江省政府采购网官网主页公告栏下载。

四、响应截止时间：2020年2月6日　14:00

五、响应文件提交地点：杭州市下沙开发区25号大街379号浙江省医疗器械检验研究院208房间招标采购小组

六、开标地点：杭州市下沙开发区25号大街浙江省医疗器械检验研究院会议室

七、联系方式

采购人：浙江省医疗器械检验研究院

地点：杭州市下沙开发区25号大街

联系人：胡燕燕

联系电话：0571-86002817

传真：0571-86002814

监督电话：0571-86002850

**第二部分 须知**

一、适用范围：仅适用于本次采购所叙述的项目。

二、定义

（一）“采购人”系指浙江省医疗器械检验研究院。

（二）“响应方”系指向采购人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三、响应文件的组成

（一）采购公告响应书（附件一）；

（二）报价表（须提供报价明细清单）（附件二）；

（三）服务承诺表（附件四）；

（四）服务类似的相关业绩证明（以合同为准）。

（五）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件三）和全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六）响应方认为需要的其他文件资料（资质证书复印件等）；

（七）符合年检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符合年检的税务登记证书复印件、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

以上文件密封装订，并在封皮上注明：采购响应方单位名称、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参加的标项、响应方名称、详细地址、全权代表姓名。

响应文件正、副本中必须提供《报价表》及相关的报价明细清单。

**四、响应文件的签署和份数**

（一）响应文件需打印或用不褪色的墨水填写。响应文件的装订顺序应按第三条所叙顺序装订，必须采用胶装，不得活页装订。

（二）响应文件凡需要盖章处均须由响应方盖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全权代表签署，响应方应写全称。

（三）采购预算金额不到五万的采购项目，响应方应打印标书正本一份，副本两份；采购预算金额大于五万的采购项目，响应方应打印标书正本一份，副本四份；

（四）每个标项单独制作标书进行报价。

**五、响应文件的递交**

（一）如果响应方未加写标记，采购人对响应文件的误投和提前启封不负责任。

（二）采购人接受响应文件时间

采购人于采购公告发放之日起至采购公告响应截止时间前接受采购响应标书。

（三）采购响应文件的补充和修改

采购响应截止时间前，采购响应方可以书面形式补充和修改，已向采购人递交的采购响应文件，相应部分以最后的补充和修改为准。该书面材料应密封，由响应方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

（四）采购响应文件填写字迹必须清楚、工整，对在采购响应文件中的不同文字文本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六、无效响应文件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的响应文件被视为无效：

（一）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以后送达的响应文件；

（二）由于包装不妥，在送交途中严重破损或失散的响应文件；

（三）仅以非纸质文件形式的响应文件；

（四）响应方未能提供合格的资格文件；

（五）与采购公告有重大偏离的响应文件；

（六）响应文件应盖公章而未盖公章或盖非公司公章、未装订、未密封、未有效授权、注册资金不符、响应书、法定代表人授权书等填写不完整或有涂改的；

（七）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本采购公告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七、采购公告答疑

如对本次采购公告存在疑问，请将书面文件在2020年2月6日下午14时之前，送至浙江省医疗器械检验研究院招标采购小组（下沙25号大街379号208室），采购方将做统一答复，如规定时间内未收到任何质疑，则视为各响应方均对此无异议。

八、评审办法

招标采购小组将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对响应方提供服务、价格、实施方案、售后服务、公司基本情况、履约能力等进行综合分析评分，综合得分最高的推荐为第一中标候选人。

九、程序

（一）招标采购小组审核响应文件

依据采购公告的规定，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采购公告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采购公告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二）招标采购小组综合审议的基础上，推荐综合评分最高的单位为中标供应商。

十、中标通知

（一）采购结束后，采购方将于七个工作日内在浙江省医疗器械检验研究研究院网站和浙江省政府采购网上发布中标公告，公告期满，如无响应方质疑，由浙江省医疗器械检验研究院与中标单位签订购销合同。

（二）中标通知书发出后，若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一、其他

（一）如果有确凿证据证明各响应方之间存在串标等舞弊、违法行为，采购方有权拒绝存在此行为的响应方投标或将投标作废。

（二）中标后不能按要求履行服务保证的供应商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其它法规进行相应的处罚。

（三）本次采购项目不允许两个或两个以上的供应商组成联合体参加投标，不允许入围的中标单位将项目转包或分包。

（四）本文件未及事项，在签订合同时各方友好商定

**第三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附表**

**附件一**

**响应书**

浙江省医疗器械检验研究院：

(响应方单位全称)授权（全名、职务）为全权代表，参加贵方组织的（项目名称）采购招标活动并投标。为此：

1、我方已详细阅读了全部采购公告，愿意接受采购公告的各项要求。

2、我方提供采购公告要求的全部资料，并保证其真实性、合法性。

3、若中标，我方将按采购公告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4、响应书自开标日起有效期为60个工作日。

5、我方与本次采购有关的一切正式来往通讯请寄：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响应方名称： （公章）

全权代表签字：

响应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二**

**报 价 表**

响应方名称： （公章）

|  |  |  |
| --- | --- | --- |
| 项目 | 数量 | 报价 |
|  |  |  |
|  |  |  |

请分项目报价

全权代表签字： 日期：

**附件三**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浙江省医疗器械检验研究院：

（响应单位全称）法定代表人 授权 （全权代表姓名）为全权代表，参加贵中心组织的\*\*\*\*项目活动，其在本次投标过程中的一切活动本公司均予承认。

法定代表人签字（公章）：

二〇一九 年 月 日

附：

全权代表姓名： 身份证号：

职务：

详细通讯地址：

传真： 电话： 邮编：

此处粘贴身份证复印件

附件四

**服务承诺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内 容 |  | 服务价格 |
| 1 |  |  |  |
| 2 |  |  |  |
| 3 |  |  |  |
| 4 |  |  |  |
| 5 |  |  |  |
| 6 |  |  |  |
|  |  |  |  |
|  |  |  |  |

响应方名称（公章）：

注：对照本采购公告第二部分采购内容与要求

全权代表签字

日 期